



“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国家级精品课程 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全国优秀畅销书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列教材

陈国辉 迟旭升 主编

# 基础会计

*Fundamental Accounting*

第6版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会计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二节 会计的含义	3
第三节 会计的职能与目标	7
第四节 会计的任务与作用	11
第五节 会计的方法	12
第二章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16
第一节 会计对象	16
第二节 会计要素	18
第三节 会计等式	23
第三章 会计核算基础	28
第一节 会计假设	28
第二节 会计信息质量特征	30
第三节 会计要素确认、计量及其要求	34
第四节 收付实现制与权责发生制	37
第四章 账户与复式记账	41
第一节 账户与会计科目	41
第二节 复式记账原理	47
第三节 借贷记账法	50
第四节 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	59
第五章 企业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	66
第一节 企业主要经济业务概述	66
第二节 资金筹集业务的核算	67
第三节 供应过程业务的核算	77
第四节 生产过程业务的核算	92
第五节 销售过程业务的核算	105
第六节 财务成果形成与分配业务的核算	117
第六章 账户的分类	135
第一节 账户分类的意义	135
第二节 账户按经济内容分类	136
第三节 账户按用途和结构分类	139

## 第二节 会计要素

### 一、会计要素的含义

在第一节中，我们曾经提到：会计的对象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但是，这一概念的涉及面过于广泛，而且又很抽象。在会计实践中，为了进行分类核算，从而提供各种分门别类的会计信息，就必须对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进行适当的分类，于是，会计要素这一概念应运而生。

会计要素是对会计对象的基本分类，是会计对象的具体化，是反映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基本单位。

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严格定义了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大会计要素。这六大会计要素又可以划分为两大类，即反映财务状况的会计要素（又称资产负债表要素）和反映经营成果的会计要素（又称利润表要素）。其中，反映财务状况的会计要素包括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反映经营成果的会计要素包括收入、费用和利润。下面，我们将详细阐述各会计要素的具体内容。

### 二、会计要素的内容

#### （一）资产

##### 1. 资产及其特征

资产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该资源在未来一定会给企业带来某种直接或间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流入。资产的确认需满足以下几个条件，或者说，资产具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1）资产是由以往事项导致的现时权利。也就是说，“过去发生”原则在资产的定义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这也是传统会计的一个显著特点。尽管现有的一些现象，特别是衍生金融工具的出现，已对“过去发生”原则提出了挑战，但这一原则仍然在实务中得到了普遍接受。

（2）资产必须为某一特定主体所拥有或者控制。这是因为，会计并不计量所有的资源，而仅计量在某一会计主体控制之下的资源。因此，会计中所计量的资产就应该或者说必须归属于某一特定的主体，即具有排他性。这里，拥有是指企业对某项资产拥有所有权，而控制则是指企业实质上已经掌握了某项资产的未来收益和风险，但是目前并不对其拥有所有权。前者泛指企业的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而后者则指企业只具有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的各项经济资源，如企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等。

（3）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的经济利益，即资产单独或与企业的其他要素结合起来，能够在未来直接或间接地产生净现金流入。这是资产的本质所在。按照这一特征，判断一个项目是否构成资产，一定要看它是否潜藏着未来的经济利益。只有那些潜藏着未来经济利益的项目才能被确认为资产。

除此之外，资产作为一项经济资源，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必须是很可能流入企业，而

且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资产的构成

企业的资产按其流动性的不同可以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

(1) 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 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等。

① 库存现金是指企业持有的现款, 即传统称谓中的“现金”。库存现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发生的小额、零星的费用或支出。

② 银行存款是指企业存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为该企业的“开户银行”。企业的银行存款主要来自于投资者投入资本的款项、负债融入的款项、销售商品的货款等。

③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债权, 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和预付账款等。

④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 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中将要消耗, 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的过程中将要耗用的各种材料或物料, 包括库存商品、半成品、在产品以及各类材料等。

(2) 非流动资产是指不能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 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①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持有时间超过1年(不含1年)、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股权和其他投资。企业进行长期股权投资的目的, 是为了获得较为稳定的投资收益或者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或影响。

② 固定资产是指企业使用年限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③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 (二) 负债

### 1. 负债及其特征

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将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未来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义务不属于现时义务, 不应当确认为负债。负债具有如下特征:

(1) 负债是由以往交易或事项导致的现时义务。也就是说, “过去发生”原则在负债的定义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这也是传统会计的一个显著特点。

(2) 负债在将来必须以债权人能接受的经济资源加以清偿。这是负债的实质所在。也就是说, 负债的实质是将来应该以牺牲资产为代价的一种受法律保护的责任。也许企业可以通过承诺新的负债或通过将负债转为所有者权益等方式来清偿一项现有负债, 但这并不与负债的实质特征相背离。在前一种方式下, 仅仅是负债的偿付时间被延迟了, 最终, 企业仍然需要以债权人所能接受的经济资源来清偿债务。在后一种方式下, 则相当于企业用增加所有者权益而获得的资产偿还了现有负债。

(3) 负债的清偿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企业无论以何种方式偿债, 均会使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而且这种在未来流出的经济利益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负债的构成

负债通常是按照流动性进行分类的。这样分类的目的在于了解企业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相对比例,大致反映企业的短期偿债能力,从而向债权人揭示债权的相对安全程度。负债按照流动性不同,可以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1)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含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① 短期借款是指企业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下的各种借款,如企业从银行取得的、用来补充流动资金不足的临时性借款。

② 应付及预收款项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债务,主要包括应付款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和预收账款等。

(2) 非流动负债是指偿还期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① 长期借款是指企业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借款。企业借入长期借款,主要是为了满足长期工程项目的资金需要。

② 应付债券是指企业为筹集长期资金而实际发行的长期债券。

③ 长期应付款是指除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以外的其他长期应付款项,包括应付引进设备款、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应付款等。

除了上述这种传统的分类以外,负债还可以按照偿付的形式分为货币性负债和非货币性负债。货币性负债是指那些需要在未来某一时点支付一定数额货币的现有义务,而非货币性负债则是指那些需要在未来某一时点提供一定数量和质量的商品或服务的现有义务。

将负债区分为货币性和非货币性,在通货膨胀和外币报表折算的情况下是非常有用的。在通货膨胀的情况下,持有货币性负债会取得购买力损益,而非货币性负债则不受物价变动的影响。在需要进行外币报表折算的情况下,对货币性的外币负债可按统一的期末汇率进行折算,而对非货币性的外币负债则应采用不同的折算汇率。

### (三) 所有者权益

#### 1. 所有者权益及其特征

所有者权益也称股东权益,是指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它在数值上等于企业全部资产减去全部负债后的余额。其实质是企业从投资者手中所吸收的投入资本及其增值,同时也是企业进行经济活动的“本钱”。

#### 2. 所有者权益的构成

所有者权益的来源包括所有者投入的资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sup>①</sup>、留存收益等,通常由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sup>②</sup>。

(1) 实收资本。企业的实收资本是指投资者按照企业章程,或合同、协议的约定,实际投入企业的资本。它是企业注册成立的基本条件之一,也是企业承担民事责任的财力保证。

① 利得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入;损失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利得和损失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以及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

② 关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以及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权益工具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会计处理留待后续课程介绍。

(2) 资本公积。企业的资本公积也称准资本,是指归企业所有者共有的资本,主要来源于资本在投入过程中所产生的溢价和其他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主要用于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盈余公积是指企业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留存收益。它包括:①法定盈余公积,指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比例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盈余公积金;②任意盈余公积,指企业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批准后按照一定的比例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盈余公积金。企业的盈余公积金可以用于弥补亏损、转增资本(或股本)。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也可以用盈余公积金分派现金股利。

(4) 未分配利润。未分配利润是指企业留待以后年度分配的利润。未分配利润与盈余公积属于企业的留存收益。

### 3. 所有者权益与负债的区别

所有者权益和负债虽然同是企业的权益,都体现企业的资金来源,但两者之间却有着本质的不同,具体表现为:

(1) 负债是企业对债权人承担的经济责任,企业负有偿还的义务;而所有者权益则是企业对投资人承担的经济责任,在一般情况下是不需要归还给投资者的。

(2) 债权人只享有按期收回利息和债务本金的权利,而无权参与企业的利润分配和经营管理;投资者则既可以参与企业的利润分配,也可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

(3) 在企业清算时,负债拥有优先求偿权;而所有者权益则只能在清偿了所有的负债以后,才返还给投资者。

### (四) 收入

#### 1. 收入及其特征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的实质是企业经济活动的产出过程,即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结果。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企业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而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具有以下特征:

(1) 收入从企业的日常活动中产生,而不是从偶发的交易或事项中产生。

(2) 收入可能表现为企业资产的增加,也可能表现为企业负债的减少,或者二者兼而有之。

(3) 收入最终能导致企业所有者权益的增加。

(4) 收入只包括本企业经济利益的流入,不包括为第三方或客户代收的款项。

#### 2. 收入的构成

收入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和投资收益等。

(1) 主营业务收入,也称基本业务收入,是指企业在其经常性的、主要业务活动中获得的收入,如工商企业的商品销售收入、服务业的劳务收入。

(2) 其他业务收入,也称附营业务收入,是指企业在其非主要业务活动中所获得的收入,如制造业企业销售原材料、出租固定资产等业务取得的收入。

(3) 投资收益,是指企业对外投资所取得的收益减去发生的投资损失后的净额。

应该予以强调的是,上面所说的收入是指狭义的收入,它是营业性收入的同义语。广义的收入还包括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即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是指企业发生的与其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包括报废非流动资产利得和捐赠利得等。

（五）费用 费用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费用具有如下特征：

- （1）费用产生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
- （2）费用可能表现为资产的减少，也可能表现为负债的增加，或者二者兼而有之。
- （3）费用能导致企业所有者权益的减少，但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

2. 费用的构成

这里所说的费用其实包括两方面内容，即成本和费用。

（1）成本是指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各种耗费，包括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而发生的直接材料费用、直接人工费用和各种间接费用。企业应当在确认收入时，将已销售产品或已提供劳务的成本等从当期收入中扣除，即计入当期损益。

（2）费用一般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营业税费、期间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

①营业税费，也称销售税费，是指企业营业活动应当负担并根据有关计税基数和税率确定的各种税费，如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车船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

②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销售费用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的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企业在销售商品的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展览费和广告费，以及为销售本企业的商品而专设的销售机构（含销售网点、售后服务网点等）的职工薪酬等经营费用。

管理费用是指企业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企业的董事会和行政管理部门的职工工资、修理费、办公费和差旅费等公司经费，以及聘请中介机构费、咨询费（含顾问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管理费用的受益对象是整个企业，而不是企业的某个部门。

财务费用是指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应当作为期间费用使用的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以及相关的手续费等。

③资产减值损失是指企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等所形成的损失。

费用与成本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费用是和期间相联系的，而成本是和产品相联系的；成本要有实物承担者，而费用一般没有实物承担者。二者都反映资金的耗费，都意味着企业经济利益的减少，也都是由过去已经发生的经济活动引起或形成的。上面所定义的费用亦是狭义上的概念。广义的费用还包括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损失和所得税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损失，即营业外支出，是指企业发生的与其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支出，包括盘亏损失、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报废无形资产净损失、债务重组损失、公益性捐赠支出和非常损失等。

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向国家缴纳的所得税。

值得注意的是：费用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企业，而且流出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被确认为费用。

### （六）利润

#### 1. 利润及其特征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利润的实现，会相应地表现为资产的增加或负债的减少，其结果是所有者权益的增值。

#### 2. 利润的构成

利润具体指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营业利润是指主营业务收入加上其他业务收入，减去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再加上投资收益等后的金额<sup>①</sup>。它是狭义收入与狭义费用配比后的结果。

利润总额是指营业利润加上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金额。

净利润亦称税后利润，是指利润总额减去所得税费用后的金额。它是广义收入与广义费用配比后的结果。

### 三、划分会计要素的意义

会计要素的划分在会计核算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具体表现在：

第一，会计要素是对会计对象的科学分类。会计对象的内容是多种多样、错综复杂的，为了科学、系统地对其进行反映和监督，必须对它们进行分类，然后按类设置账户并记录账簿。划分会计要素正是对会计对象进行分类。没有这种分类，就没法登记会计账簿，也就不能实现会计的反映职能了。

第二，会计要素是设置会计科目和会计账户的基本依据。对会计对象进行分类，必须确定分类的标志，而这些标志本身就是账户的名称即会计科目。不将会计对象划分为会计要素，就无法设置会计账户，也就无法进行会计核算。

第三，会计要素是构成会计报表的基本框架。会计报表是提供会计信息的基本手段，会计报表应该提供一系列指标，这些指标主要是由会计要素构成的，会计要素是会计报表框架的基本构成内容。从这个意义上讲，会计要素为设计会计报表奠定了基础。

## 第三节 会计等式

### 一、会计等式的含义

会计等式也称为会计平衡公式、会计方程式，是指表明各会计要素之间基本关系的恒等式。会计对象可概括为资金运动，具体表现为会计要素，每发生一笔经济业务，都是资金运动的一个具体过程，每个资金运动过程都必然涉及相应的会计要素，从而使全部资金运动所涉及的会计要素之间存在一定的相互联系，会计要素之间的这种内在关系可以通过数学表达式予以描述，这种表达会计要素之间基本关系的数学表达式就叫会计等式。

<sup>①</sup> 营业利润的其他构成项目，如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敞口套期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等的会计处理留待后续课程介绍。

#### 四、货币计量假设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八条规定：“企业会计应当以货币计量。”这是对货币计量假设的描述。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应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记录、反映会计主体的经营情况。企业使用的计量单位较多，为了全面、综合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会计核算客观上需要一种统一的计量单位作为计量尺度。货币作为商品的一般等价物，能用以计量一切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以及收入、费用和利润，也便于综合。因此，会计必须以货币计量为前提。需要说明的是，其他计量单位，如实物、劳动工时等，在会计核算中也要使用，但不占主要地位。

在我国，要求企业对所有经济业务采用同一种货币作为统一尺度来进行计量。若企业的经济业务用两种以上的货币计量，应该选用一种作为基准，称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则称为外币。我国有关会计法规规定，企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其他货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该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货币本身也有价值，它是通过货币的购买力或物价水平表现出来的，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货币的价值也在发生变动，币值很不稳定，甚至有些国家出现恶性的通货膨胀，对货币计量提出了挑战。因此，一方面，我们在确定货币计量假设时，必须同时确立币值稳定假设，假设币值是稳定的，不会有大的波动，或前后波动能够被抵销。另一方面，如果发生恶性通货膨胀，就需要采用特殊的会计原则来处理有关的经济业务，如物价变动会计原则。

综上所述，会计假设虽然是人为确定的，但完全是出于客观需要，有充分的客观必然性。否则，会计核算工作就无法进行。这四项假设缺一不可，既有联系，也有区别，共同为会计核算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 第二节 会计信息质量特征

会计作为一项管理活动，其主要目的之一是向企业的利益相关者提供反映经营者受托责任和供投资者做决策的会计信息。要达到这个目的，就必须要求会计信息具有一定的质量特征。会计信息质量特征也称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会计信息质量标准。根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规定，会计信息质量特征包括以下八项：可靠性、相关性、可理解性、可比性、实质重于形式、重要性、谨慎性、及时性。这些质量特征要求会计人员在处理会计业务、提供会计信息时，遵循这些对会计信息的质量要求，以便更好地为企业的利益相关者服务。

### 一、可靠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

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可靠性，也称客观性、真实性，是对会计信息质量的一项基本要求。因为会计所提供的会计信息是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决策依据，如果会计数据不能客观、真实地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实际情况，势必无法满足各有关方面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进行决策的需要，甚至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可靠性要求会计核算的各个阶段，包括会计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必须力求真实客观，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活动及表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

在会计实务中，有些数据只能根据会计人员的经验或对未来的预计予以估测。例如，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制造费用分配方法的选择等，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个人主观意志的影响。不同会计人员对同一经济业务的处理出现不同的计量结果是在所难免的。但是，会计人员应在统一标准的条件下将可能发生的误差降到最低程度，以保证会计核算提供的会计资料真实可靠。

## 二、相关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三条规定：“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对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作出评价或者预测。”

相关性，也称有用性，它也是会计信息质量的一项基本要求。信息要成为有用的，就必须与使用者的决策需要相关。当信息通过帮助使用者评估过去、现在或未来的事项或者通过确证或纠正使用者过去的评价，影响使用者的经济决策时，信息就具有相关性。这就要求信息具有预测价值和确证价值（亦称反馈价值）。

信息的预测价值和确证价值是可以统一的。比如，关于企业拥有资产的数量和结构的信息，对使用者来说，既可以用来预测企业利用现有机遇和应对不利形势的能力，也可以证明过去对企业资产数量和结构以及计划经营活动的预测与结果的一致性。同时，预测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股利和工资的支付、证券价格的变动等使用者关心的其他事宜，常常以关于财务状况和过去经营业绩的信息为基础。

## 三、可理解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四条规定：“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可理解性，也称明晰性，是对会计信息质量的一项重要要求。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要使用就必须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明确会计信息的内容，如果无法做到这一点，就谈不上对决策有用。信息是否被使用者所理解，取决于信息本身是否易懂，也取决于使用者理解信息的能力。可理解性是决策者与决策有用性的连接点。如信息不能被决策者所理解，那么这种信息毫无用处。因此，可理解性不仅是信息的一种质量标准，也是一个与信息使用者有关的质量标准。会计人员应尽可能传递、表达易被人理解的会计信息，而使用者也应设法提高自身的综合素养，以增强理解会计信息的能力。

#### 四、可比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五条规定：“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具有可比性。”

为了明确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变化趋势，使用者必须能够比较企业不同时期的财务报表。为了评估不同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使用者还必须能够比较不同企业的财务报表。因此，对整个企业及其不同时间以及对不同企业而言，同类交易或其他事项的计量和报告，都必须采用一致的方法。

可比性也是会计信息质量的一项重要要求。它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即同一企业在不同时期的纵向可比，不同企业在同一时期的横向可比。要做到这两个方面的可比，就必须做到：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在附注中说明。不同企业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 五、实质重于形式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六条规定：“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

如果要真实地反映所拟反映的交易或其他事项，就必须根据它们的实质和经济现实，而不是仅仅根据它们的法律形式进行核算和反映。交易或其他事项的实质，并非与它们的外在形式一致。实质重于形式就是要求在对会计要素进行确认和计量时，应重视交易的实质，而不管其采用何种形式。

在这一方面，最典型的例子当数对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确认。从形式上看，该项固定资产的所有权在出租方，企业只是拥有使用权和控制权。也就是说，该项固定资产并不是企业购入的固定资产。因此，不能将其作为企业的固定资产加以核算。但是，由于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租赁期限一般都占据了固定资产可使用期限的大部分，而且到期企业可以以非常低的价格购买该项固定资产。因此，为了正确地反映企业的资产和负债状况，对于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一方面应作为企业的自有固定资产加以核算，另一方面应作为企业的一项长期应付款加以反映。

再如，企业将一项资产处理给另一单位时，可以在文件中声称将法律所有权转让给该单位。然而，还可能存在协议，可以保证企业继续享有该项资产所包含的未来经济利益。在这种情况下，报告这项销售收入就不可能真实地反映达成的交易。

#### 六、重要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七条规定：“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

重要性是指财务报告在全面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同时，应当区别经济业务的重要程度，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程序和方法。具体来说，对于重要的经济业务，应单独核算、分项反映，力求准确，并在财务报告中重点说明；对于不重要的经济业务，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的情况下，可适当简化会计核算或合并反映，以便集中精力抓好

关键。

重要性的意义在于：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来说，对经营决策有重要影响的会计信息是最需要的，如果会计信息不分主次，反而会有碍使用，甚至影响决策。而且，对不重要的经济业务简化核算或合并反映，可以节省人力、物力和财力，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需要明确的是，重要性具有相对性，并不是同样的业务对不同的企业都是重要或不重要的事项。对某项会计事项判断其重要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会计人员的职业判断。一般来说，重要性可以从质和量两个方面进行判断。从性质方面来说，如果某会计事项发生可能对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则该事项属于具有重要性的事项；从数量方面来说，如果某会计事项的发生达到一定数量或比例可能对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则该事项属于具有重要性的事项。

### 七、谨慎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八条规定：“企业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

谨慎性，又称稳健性，是指在处理具有不确定性的经济业务时，应持谨慎态度，如果一项经济业务有多种处理方法可供选择时，应选择不导致夸大资产、虚增利润的方法。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合理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而不应预计可能发生的收入和过高估计资产的价值。

谨慎性要求体现在会计核算的全过程，在会计上的应用是多方面的。例如，对应收账款提取坏账准备，就是将预计不能收回的货款先行作为本期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后确实无法收回时冲销坏账准备。再如，固定资产采用加速折旧法等。

遵循谨慎性，对于企业存在的经营风险加以合理估计，对防范风险起到预警作用，有利于企业作出正确的经营决策，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有利于提高企业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但是，企业在运用谨慎性时，不能滥用，不能以谨慎性原则为由任意计提各种准备，即秘密准备。例如，按照有关规定，企业应当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减值准备。但是，在实际执行时，有些企业滥用会计准则给予的会计政策，在前一年度大量计提减值准备，待后一年度再予以转回。这种行为属于滥用谨慎性，计提秘密准备，是会计准则所不允许的。

### 八、及时性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九条规定：“企业对于已经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

信息的报告如果不适当地拖延，就可能失去其相关性。当然，及时提供可能会损坏可靠性。企业可能需要权衡及时报告与提供可靠信息的利弊。为了及时地提供信息，则可能在了解某一交易或其他事项的所有方面之前，就有必要作出报告，这就会损害可靠性。相反，如果推迟到了解所有方面之后再报告，信息可能极为可靠，但是对于必须在事中决策的信息使用者，用处可能很小。要在相关性和可靠性之间达到平衡，决定性的问题是如何最佳地满足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

在实务中，常常需要在上述八项会计信息质量特征之间权衡或取舍。其目的的一般是为

了达到质量特征之间的适当平衡,以便实现财务报告的目标。质量特征在不同情况下的相对重要性,属于会计人员的职业判断问题。

### 第三节 会计要素确认、计量及其要求

会计信息的载体是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会计要素组成,对会计要素进行报告之前必须进行会计要素的确认与计量,在对会计要素进行确认与计量时,必须遵循一定的要求。

#### 一、会计要素确认与计量的含义

##### (一) 会计要素的确认

确认是指决定将交易或事项中的某一项目作为一项会计要素加以记录和列入财务报告的过程,是财务会计的一项重要程序。确认主要解决某一个项目应否确认、如何确认和何时确认三个问题,它包括在会计记录中的初始确认和在财务报告中的最终确认。凡是确认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规定了会计要素的确认条件。

##### 1. 初始确认条件

会计要素的确认条件主要包括:

(1) 符合要素的定义。将有关经济业务确认为一项要素,首先必须符合该要素的定义。

(2) 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或流出企业。这里的“很可能”表示经济利益流入或流出的可能性在50%以上。

(3) 有关的价值以及流入或流出的经济利益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不能可靠计量,确认就没有意义。

举例来说,《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资产确认条件为:符合本准则第二十条规定的资产定义的资源,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资产:

(1) 与该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在报表中列示的条件

经过确认、计量之后,会计要素应该在报表中列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而收入、费用、利润在利润表中列示。

根据准则规定,在报表中列示的条件是:符合要素定义和要素确认条件的项目,才能列示在报表中,仅仅符合要素定义而不符合要素确认条件的项目,不能在报表中列示。

举例来说,《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符合资产定义和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符合资产定义、但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不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

##### (二) 会计要素的计量

会计通常被认为是一个对会计要素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的过程,其中,会计计量在会计确认和报告之间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表 4-2 会计科目按提供指标详细程度的分类

总分类科目 (一级科目)	二级与明细分类科目	
	二级科目(子目)	明细分类科目(三级科目、细目)
原材料	原料及主要材料	圆钢 生铁
	辅助材料	润滑油 防锈剂
	燃料	汽油 柴油
生产成本	第一车间	甲产品 乙产品
	第二车间	丙产品 丁产品

### 3. 总分类核算与明细分类核算

在实际工作中,为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不同需求,各会计主体应分别按总分类科目开设总分类账户,按二级或明细分类科目开设二级或明细分类账户。总分类账户提供的是总括分类核算指标,因而一般只用货币计量;二级或明细分类账户提供的是明细分类核算指标,因而除用货币量度外,有的还用实物量度(如吨、千克、件、台等)。对经济业务通过总分类账户进行核算,称为总分类核算;通过有关二级或明细分类账户进行核算,称为明细分类核算。

## 第二节 复式记账原理

### 一、记账方法概述

在会计工作中,为了有效地反映和监督会计对象,各会计主体除了要按照规定的会计科目设置账户外,还应采用一定的记账方法。所谓记账方法,是指按照一定的规则,使用一定的符号,在账户中登记各项经济业务的技术方法。会计上的记账方法,最初是单式记账法,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的实践与总结,单式记账法逐步改进,从而演变为复式记账法。

#### (一) 单式记账法

单式记账法是一种比较简单、不完整的记账方法。这种方法的主要特征是:对于每项经济业务,通常只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的收付业务,以及应收款、应付款的结算业务,而不登记实物的收付业务;除了有关应收款、应付款的现金收付业务需要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账户中各自进行登记外,其他业务只在一个账户中登记或不予登记。例如,企业以现金500元支付办公费用。对于这项经济业务,在单式记账法下,就只在有关的现金账户中作

减少500元的登记,至于费用的发生情况,则不予反映。又如,企业从某单位购入一批材料计价1000元,货已收到,款尚未支付。对于这项经济业务,采用单式记账法,就只在结算债务账户中作增加1000元的登记,而材料的增加,则不予登记。

采用单式记账法,对于有关应收款、应付款的现金收付业务,虽然在记现金账的同时也记往来账,但现金账与往来账是各记各的,彼此没有直接的联系。

由此可见,在单式记账法下,对支付费用以及采用付现或赊购方式购买实物性资产的经济业务,只核算现金的减少或债务的增加,而对费用的发生或实物性资产的取得,一般不设置账户核算。至于实物性资产的结存数额,只能通过定期的实地盘存得到。经营的损益则由前后两期财产结存数的比较求得,即期末资产结存大于期初资产结存的数额为利润;反之,则为亏损。

显然,单式记账法的优点是记账手续比较简单,但由于其账户的设置是不完整的,各个账户之间又互不联系,所以无法全面反映各项经济业务的来龙去脉,也不能正确核算成本和盈亏,更不便于检查账户记录的正确性。因此,这种记账方法只适用于经济业务非常简单的单位,目前已很少采用。

## (二) 复式记账法

所谓复式记账法,是指对任何一项经济业务,都必须用相等的金额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有关账户中相互联系地进行登记,借以反映会计对象具体内容增减变化的一种记账方法。现仍以前例说明其主要特征。例如,企业以现金500元支付办公费用。采用复式记账法,这项经济业务除了要在有关“库存现金”账户中作减少500元的登记外,还要在有关费用账户中作增加500元的记录。这样登记的结果表明,企业现金的付出同费用的发生两者之间是相互联系的。又如,企业向某单位购入一批材料,计价1000元,货已收到,款尚未支付。采用复式记账法,这项经济业务除了要在结算债务账户中作增加1000元的登记外,还要在有关材料账户中作增加1000元的记录。这样登记的结果,就使得债务的发生同材料的购进两者之间的关系一目了然。

由上可见,复式记账法的主要特征是:需要设置完整的账户体系,除了“库存现金”“银行存款”账户外,还要设置实物性资产以及收入、费用和各种权益类账户;不仅记录货币资金的收付和债权债务的发生,而且要对所有财产和全部权益的增减变化,以及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入做全面、系统的反映;对每项经济业务,都要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账户中进行等额双重记录,以便反映其来龙去脉;根据会计等式的平衡关系,可以对一定时期发生的全部经济业务的会计记录进行综合试算,以检查账户记录是否正确。

## 二、复式记账的理论依据和基本原则

### (一) 复式记账的理论依据

如前所述,会计的对象是资金运动,而企业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每一项经济业务,都是资金运动的具体过程。只有把企业所有经济业务无一遗漏地进行核算,才能完整地反映企业资金运动的全貌,为信息使用者提供其所需要的全部核算资料。

企业发生的所有经济业务无非涉及资金增加和减少两个方面,并且某项资金在量上的增加或减少,总是与另一项资金在量上的增加或减少相伴而生。换言之,在资金运动过程中,任何一项资金都不可能无缘无故地增加,也不可能无缘无故地减少,即一部分资金的

减少或增加,总是有另一部分资金的增加或减少作为其变动的原由。这样就要求在会计记账的时候,必须把每项经济业务所涉及的资金增减变化的原因和结果都记录下来,从而完整、全面地反映经济业务引起的资金运动的来龙去脉。复式记账法恰恰适应了资金运动的这一规律性的客观要求,把每一项经济业务涉及的资金在量上的增减变化,通过两个或两个以上账户的记录予以全面反映。可见,资金运动的内在规律性是复式记账的理论依据。

### (二) 复式记账的基本原则

所有的具体复式记账法都必须遵循以下几项原则:

第一,以会计等式作为记账基础。

会计等式是将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即会计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运用数学方程式的原理进行描述而形成的。它是客观存在的必然经济现象,同时也是资金运动规律的具体化。为了揭示资金运动的内在规律性,复式记账必须以会计等式作为其记账基础。

第二,对每项经济业务,必须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联系的账户中进行等额记录。

前已述及,经济业务的发生,必然要引起资金的增减变动,而这种变动势必导致会计等式中至少有两个要素或同一要素中至少两个项目发生等量变动。为反映这种等量变动关系,会计上就必须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账户中进行等额双重记录。

第三,必须按经济业务对会计等式的影响类型进行记录。

前已说明,尽管企业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复杂多样,但对会计等式的影响无外乎两种类型:一类是影响会计等式等号两边会计要素同时发生变化的经济业务,这类业务能够变更企业资金总额,使会计等式等号两边等额同增或等额同减;另一类是影响会计等式等号某一边会计要素发生变化的经济业务,这类业务不变更企业资金总额,只会使会计等式等号某一边等额地有增有减。这就决定了会计上对第一类经济业务,应在等式两边的账户中等额记同增或同减;对第二类经济业务,应在等式某一边的账户中等额记有增有减。

第四,定期汇总的全部账户记录必须平衡。

通过复式记账的每笔经济业务的双重等额记录,定期汇总的全部账户的数据必然会保持会计等式的平衡关系。

复式记账试算平衡有发生额平衡法和余额平衡法两种。

发生额平衡法,是将一定时期会计等式等号两边账户的发生额增、减交叉相加之和进行核对相等,其计算公式是:

$$\text{资产账户增加额合计} + \text{权益账户减少额合计} = \text{权益账户增加额合计} + \text{资产账户减少额合计}$$

余额平衡法,是将某一时点会计等式等号两边账户的余额分别加计总数进行核对相等,其计算公式是:

$$\text{资产账户期末余额合计} = \text{权益账户期末余额合计}$$

通过上述方法,如果试算平衡,说明账户金额记录基本正确。

### 三、复式记账的作用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不难看出,复式记账就是利用数学方程式的平衡原理来记录经济业务,这样登记的结果,能够把所有经济业务相互联系地、全面地记入有关账户之中,从而使账户能够全面、系统地反映和监督经济活动的过程和结果,能够提供经营管理所需要的数据资料。同时,由于每笔账户记录都是相互对应地反映每项经济业务引起的资金运动的

来龙去脉,因此,应用复式记账法,还可以通过有关账户之间的关系了解经济业务的内容,检查经济业务是否合理、合法。此外,根据复式记账必然相等的平衡关系,通过全部账户记录结果的试算平衡,还可以检查账户记录有无差错。

综上所述,复式记账法具有单式记账法无可比拟的优势,因而它也是世界各国公认的一种科学的记账方法。目前,我国的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采用的记账方法都是复式记账法。复式记账法从其发展历史看,曾经有“借贷记账法”“增减记账法”“收付记账法”等。我国现行有关制度规定,企业、事业等单位一律采用借贷记账法。这是因为:一方面,借贷记账法经过多年的实践已被全世界的会计工作者普遍接受,是一种比较成熟、完善的记账方法;另一方面,从会计实务角度看,统一记账方法为加强企业、事业单位之间横向经济联系和国际交往等带来极大的方便,并且对规范会计核算工作和更好地发挥会计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本书只阐述借贷记账法的有关内容,对其他复式记账法并未予以介绍。

### 第三节 借贷记账法

#### 一、借贷记账法的产生与演进

借贷记账法是以“借”和“贷”作为记账符号的一种复式记账方法。这种记账方法大约起源于13世纪的意大利。当时,意大利沿海城市的商品经济特别是海上贸易已有很大的发展,在商品交换中,为了适应借贷资本和商业资本经营者管理的需要,逐步形成了这种记账方法。

“借”“贷”两字的含义,最初是从借贷资本家的角度来解释的。借贷资本家以经营货币资金为主要业务,对于收进来的存款,记在贷主(creditor)的名下,表示自身的债务即欠人的增加;对于付出去的放款,则记在借主(debtor)的名下,表示自身的债权即人欠的增加。这样,“借”“贷”两字分别表示借贷资本家的债权(人欠)、债务(欠人)及其增减变化。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经济活动的内容日趋复杂化,会计记录的经济业务也不再仅限于货币资金的借贷,而逐渐扩展到财产物资、经营损益和经营资本等的增减变化。这时,为了求得账簿记录的统一,对于非货币资金的借贷活动,也利用“借”“贷”两字来说明经济业务的变化情况。这样,“借”“贷”两字逐渐失去了原来的字面含义,演变为一对单纯的记账符号,成为会计上的专门术语。到15世纪,借贷记账法已逐渐完备,被用来反映资本的存在形态和所有者权益的增减变化。与此同时,西方国家的会计学者提出了借贷记账法的理论依据,即所谓“资产=负债+资本”的平衡公式(亦称会计方程式),并根据这个理论确立了借贷的记账规则,从而使借贷记账法日臻完善,为世界各国普遍采用。

新中国成立以前,借贷记账法就已传入我国,为一部分企业所采用。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会计工作者在借贷记账法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些新的记账方法,如增减记账法、资金收付记账法等,并将其运用于会计实践中。但是,记账方法不统一,既给企业间横向经济联系和国际经济交往带来诸多不便,也不利于经济管理中对会计信息的加工、汇总和